

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亮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、投资用途、投资总额的情况下，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，仅涉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0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2月25日